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
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召开，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、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我们认为公司拟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并且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，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的职责要求，其提名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聘任靖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联席公司秘书。

独立董事：马传景、赵立新、解国光、钱伟伦

2022年1月12日